

罗湖区2017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（草案）

表六

单位：万元

三公经费总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	公务接待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
		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小计	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公务用车购置
7,157.00	352.00	44.00	6,761.00	4,588.00	2,173.00

2017年，我区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，继续严格控制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2017年罗湖区“三公经费”支出共7157万元，比2017预算数减少1193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决算352万元，比预算数减少48万元；
- 2、公务接待费预算44万元，比预算数减少361万元；
- 3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761万元，比预算数减少784万元，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173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588万元。